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50068號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會議議程 (0150068A00_ATTCH1.pdf)

開會事由：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相關法規及行政配套諮詢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至下午
4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第2會議室(臺北市中正區
徐州路5號)

主持人：許副署長麗娟
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芯語02-7736744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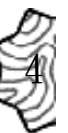
出席者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臺南大學張惠貞教授、國立臺南大學唐宇鴻先生、本署國中小組蕭副組長奕志、本署國中小組林專門委員淑敏、本署國中小組廖科長曼雲

列席者：本署國中小組李盈嘉先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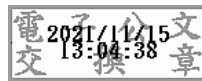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會議管理室、本署國中小組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會議資料如有修正，將以電子郵件傳送與會人員。
- 二、請各縣市薦派熟稔相關業務之國中教務主任一名陪同出席。
- 三、請惠予同意所屬人員公(差)假出席與會。
- 四、愛地球，與會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筷；並持本開會通知單資料與會。
- 五、因應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擴散，會議場地將保持通風並開啟對外窗戶、會前請會議室管理人員確認麥克風、門



把、桌椅、文具等物品是否已消毒以及妥適安排會議座位距離等，另請與會人員配戴口罩以避免飛沫傳染，保護會議是日出席人員防疫安全與身體健康。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